

揭开人车“失踪”的秘密

南皮警方侦破一起“监守自盗”案



本报通讯员 摄

本报讯(通讯员 郭政 记者 唐慧)近日,南皮公安局破获一起“监守自盗”案,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20万元。

4月22日下午3点,南皮公安局接到沧州市宽衍商贸有限公司一名员工报案。报案者称,当天他跟第一天上班的新同事王某某一起到南皮送货。他们没顾上吃午饭,一直忙到下午2点40分。他喊王某某去吃午饭时,王某某却称牙疼不想吃饭,并称自己要留下来看货。他吃完午饭返回时,发现王某某和装着蓄电池的货车一起失踪了。他尝试着拨打王某某的电话,但对方关机。

货车价值11万余元,车上的蓄电池价值8万余元。慌乱之下,他赶紧报警。

接到报警后,南皮公安局刑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立即展开调查。民警经过调查,认定王某某有作案嫌疑,并对其开展追捕工作。

经过两天摸排蹲守,4月25日晚上,民警在青县某小区将犯罪嫌疑人王某某抓获归案,并在小区附近的树林中找到了被盗的货车(上图)。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王某某供述了他盗窃货车及货物的犯罪事实。他交代,就在作案的前一天,他通过某招聘平台应聘到宽衍商贸有

限公司工作。第二天他第一次上班,公司的负责人就安排他和同事去送货。看着车上的蓄电池,手头比较紧张的他竟动起了歪心思。他趁同事去吃午饭时,开着货车跑了,并将车上的蓄电池卖了3万余元。

目前,南皮警方已经追回被卖掉的蓄电池,并对犯罪嫌疑人王某某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4月28日上午,沧州市宽衍商贸有限公司负责人刘某来到南皮公安局刑侦大队城区中队,给办案民警送去锦旗,感谢民警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20万元。

警方传真

3次盗窃电瓶 被肃宁警方刑拘

本报讯(通讯员 王博超 记者 唐慧)日前,肃宁公安局破获系列盗窃车辆电瓶案,将犯罪嫌疑人刘某某抓获。

4月18日,肃宁公安局万里派出所接到一名群众报警。报案人介绍说,他将大货车停放在自家门前,不料货车上的两块电瓶被人偷走了。

民警接警后立即展开调查工作。通过现场勘查、摸排走访,民警确定肃宁县师素镇子由口村的刘某某有重大作案嫌疑。4月19日凌晨3点,民警将刚刚再次作案回家的刘某某擒获。

经审讯,刘某某交代,自今年3月以来,他先后3次盗窃货车、农用车的电瓶。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某已被刑事拘留。

老人丢失“钱包” 民警帮她找回

本报讯(通讯员 陈起艳 记者 唐慧)近日,泊头公安局交河派出所民警帮助一位老人找回装有3600元钱的布包。

“我的布包丢了,里面装有3600元现金、存折和很多证件,你们能帮我找找吗?”近日,一位老人匆匆来到泊头公安局交河派出所求助。她说自己准备去镇上的银行存钱,结果半路把包丢了。

民警了解情况后,根据老人提供的线索,调取她行走路线上的监控视频查看。在民警调查时,一位好心群众提供了线索:老人的布包被一名村民捡走了。民警随即找到捡到布包的村民,取回了布包。

望着布包里的3600元钱和证件,老人激动不已,对民警以及各位好心人一再表示感谢。

受伤男子鲜血直流 海兴交警送他就医

本报讯(通讯员 贾宏晖 记者 唐慧)近日,海兴交警在执勤过程中,将一受伤严重的男子及时送医。

“警察同志,你能不能送我们去医院。”4月18日上午11点半,海兴交警大队民警常森和陈旭在海兴县实验小学门口执勤时,突然接到一名女子求助。

原来,这名女子的丈夫在干活儿时不小心被角磨机伤到了脸和手,女子骑着电动车带丈夫去医院。路上,她看到交警正在执勤,于是向交警求助。

常森和陈旭看到女子的丈夫面部鲜血直流,立即驾驶警车,及时将他送到海兴县人民医院。待医生接诊后,两人立即返回执勤点继续执勤。

青县交警例行检查时,车上一名女子大声呼救。民警随即将与女子同车的两名男子控制——

朋友的“诱惑”

本报通讯员 姚建德 姚曼君 本报记者 唐慧

近日,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驳回男子程某的上诉,决定维持原判。

原来,程某赌博输钱,怀疑自己落入了朋友王某的圈套。于是,他找来张某帮忙,将王某劫持到山东,逼迫王某还钱……

怀疑被朋友设套 计划将其劫持

在天津的山东人程某与天津女子王某为旧相识。2017年,程某因犯故意伤害罪入狱服刑。2019年,出狱后的程某干什么都不顺,还欠下了很多外债。

备受打击的程某恍惚间想起自己入狱前赌博的事。当时,朋友王某经常带着他赌博,他两三个月间就输掉了70多万元。程某越琢磨越觉得自己上当了,认为王某当初给自己设下圈套,诱使自己赌博。于是,他决定劫持王某,要回自己被骗的钱。

随后,程某从一家五金店买来了塑料绑带和透明胶带,为接下来的劫持行为做准备。

考虑到自己一人有些势单,于是他想到了和他一起租房的张某。程某并没有和张某说实话,只是告诉张某,有人出价6万元委托他将王某带到山东。他邀张某和他一起干,事后两人平分这笔钱。张某同意了,于是加入罪恶的行动中。

将朋友劫持到山东 强迫她给自己转钱

去年9月的一天,程某按计划约王某到一家烧烤店打麻将,并要求王某开车接自己和张某。程某把事先准备好的作案工具带在身上。王某到达约定的地点后,结果发现打麻将人手不够,便决定回家。程某再次提出要求,让王某把自己和张某送回住处。

到达程某的住处后,王某刚一停车,就被程某用水果刀架在脖子上。按照程某的指使,张某对王某实施了殴打。程某随后下车,让王某去汽车后座。这时王某拼命呼救。

张某用绑带将王某的手脚绑上,用胶带把她的嘴粘住,再用口罩将她的眼睛罩上。将王某控制后,程某驾车向山东方向驶去。

进入山东境内后,程某担心自己编造的受人委托绑架王某的谎话被拆穿,便想找同乡姜某配合演戏,结果遭到姜某拒绝。随后,程某驾车来到一个路口。他故意支开张某后,对王某说:“今天有人要把你留下。我觉得如果你留下,事情就严重了。这样吧,你给我17万元,我送你回天津。”

王某表示:“我微信账户只能转5万元,剩下的钱到天津我再给你。”程某没有同意,于是当天留宿在山东的一家宾馆里。王某通过微信向程某转账1万元,用于3人住宿。

第二天,程某让张某留在宾馆看着王某,他外出去申办银行卡。王某趁机将程某向她索要钱财一事告诉了张某,但张某对王某所说无动于衷。

没过多久,程某申办银行卡未成功返回宾馆,便让王某通过微信向自己转账5万元。随后,他抢过王某的手机强迫她输入支付密码,通过网上银行给自己的债主转账11万元。

受害人呼救 两男子落网

收到钱后,程某驾车带着张某和王某返回天津途经青县时,恰遇青县交警大队民警例行检查。王某趁机大声呼救,民警当场控制了程某和张某。案发后,程某家属退还赃款约16.4万元。

去年10月11日,青县人民检察院以程某、张某涉嫌犯抢劫罪向青县人民法院提起公诉。青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程某、张某以胁迫方式抢劫他人财物17万元,数额巨大,构成抢劫罪。

青县法院以抢劫罪判处程某有期徒刑14年,并处罚金5万元,剥夺政治权利3年;判处张某有期徒刑10年,并处罚金3万元。

一审宣判后,程某以自己没有抢劫的故意,量刑过重为由提起上诉。近日,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决定维持原判。